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中国农业银行 基金申购、基金组合购买、定投业务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客户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经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业银行”）协商一致，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现决定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农业银行基金申购、基金组合购买、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基金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基金范围

浦银安盛价值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代码：519110）；

浦银安盛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9115）；

浦银安盛战略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9120）；

浦银安盛增长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519170）；

浦银安盛睿智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基金代码:519172)。

二、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农业银行申购、组合购买、定投上述基金的投资者。

三、适用期限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四、具体优惠费率

1、基金申购费率优惠规则：

活动期内，投资者通过农业银行个人网银、掌上银行申购开放式基金，其申购费率享有 7 折优惠。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高于 0.6% 的，申购费率按 7 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 = 原申购费率 × 0.7），但折扣后的实际执行费率不得低于 0.6%；原申购费率（含分级费率）低于或等于 0.6% 的，则按原费率执行。

各基金费率请详见各基金相关法律文件及各基金管理人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基金申购费率为固定金额的不享受此费率优惠。

2、基金定投费率优惠规则：

活动期内，通过农业银行任一渠道新签约办理任一基金定投（含智能定投）的客户，在定投（或智能定投）申购成功扣款一次后，从第二次申购开始享有申购费率 5 折优惠。基金申购费率为固定金额的不享受此费率优惠。

201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签约基金定投（含智能定投）的客户，仍继续享有已有优惠。即定投（或智能定投）签约后且成功扣款一次，从第二次申购开始享有申购费率 5 折优惠（基金申购费率为规定金额的不享受此费率优惠）。

3、基金组合购买费率优惠规则：

通过农业银行个人网银购买基金组合产品的客户，其申购费率享有 5 折优惠。若组合内单只基金申购费率为固定金额，则该产品不享受费率优惠。单独申购组合内任一产品的，不享受此费率优惠。

4、各基金费率及优惠以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及各基金管理人发布的最新业务公告为准。

五、重要提示

1、本优惠活动的最终解释权归农业银行所有，具体办理流程请参见农业银行相关规定。投资者欲了解基金产品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各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

2、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基金产品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前端收费模式的申购、定投、组合手续费，不包括后端收费模式的申购手续费、处于基金募集期的基金认购费以及基金定投业务及基金转换业务等其他业务的基金手续费。

3、上述优惠活动到期后是否展期，本公司将与农业银行协商后决定，农业银行及本公司将另行公告相关内容。

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网址：www.abchina.com；

电话银行：95599；

2、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网站：www.py-axa.com；

客服电话：400—8828—999，021—33079999。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定期定额投资是引导投资人进行长期投资、平均投资成本的一种简单易行的投资方式。但是定期定额投资并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也不是替代储蓄的等效理财方式。投资者投资于本公司管理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浦银安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12月29日